

甲年 常年期第廿二主日

【耶廿7-9；羅十二1-2；瑪十六21-27】

各位弟兄姊妹們：這個主日是甲年常年期第廿二主日。

在上個主日的福音中，我們聽到了伯多祿對耶穌的宣認：「祢是默西亞，永生天主之子。」而本主日的福音則是耶穌第一次預言了自己的受難，因為耶穌既見宗徒已認出祂就是默西亞來，如今便向他們說明，祂將怎樣完成默西亞的使命。然而伯多祿卻無法同意默西亞必須受苦受難的這種說法，因為這是他前所未聞的默西亞完成使命的方法。他和其他大部分的猶太人一樣，一心期望著一位威風凜凜的默西亞，來趕走當時佔據巴勒斯坦的羅馬人，重建以色列國，並制伏他們四周的一切仇敵。於是在今天福音的一開始，我們便看到了耶穌和伯多祿之間的緊張關係。在這種緊張關係的對比之下，我們在第一篇讀經耶肋米亞先知書中，則是看到了耶肋米亞先知靈魂深處的衝突。另外，第二篇讀經羅馬人書信則是一段聖保祿宗徒長篇訓道詞的開端，他邀請我們要將自己的身體當作生活的祭獻，而完滿地與耶穌的苦難相結合。

我們先來看第一篇讀經耶肋米亞先知書。先知所處的時代是一個非常惡劣困難的時代，所以他向天主抱怨說：「上主，祢引誘了我，我讓我自己受了祢的引誘。」然後他又說甚麼自己終日成為笑柄，人人都嘲笑、侮辱他，因為他嘴裡無好話，吐不出象牙來，總是預言災難、暴力和壓迫，因此人們不想再聽他說話，要他閉嘴。於是先知渴望能夠從這種內心的衝突中釋放出來，不再替天主發言說話，但卻不可得，因為天主的話就如同烈火在他的心內焚燒著他，致使他不得不說天主的話，不得不傳天主的話。耶肋米亞先知內心的這種鬥爭衝突，多少也對應了耶穌在今天的福音中所預言的苦難，在祂的苦難中，祂將對罪惡展開決定性的戰鬥，而正是耶穌所渴望的，我們在路加福音中便可聽到耶穌的渴望心聲：「我有一種應受的洗禮，我是如何焦急，直到它得以完成。」（十二50）這裡耶穌所說的「應受的洗禮」指的就是耶穌的受難受死。

但是耶穌焦急等待完成的使命卻遭到伯多祿的反對！伯多祿在不久前才以無限的激情宣告了耶穌默西亞、永生天主之子的身份，這讓我們見識到了伯多祿真是充滿了對耶穌默西亞光榮的啟示，所以耶穌毫不遲疑地讚許伯多祿是有福的，因為這不是血肉啟示了他，而是在天之父。但是當耶穌公開預言祂自己的苦難時，卻是遭到伯多祿強烈的抵制，因為默西亞的這種苦難結局與伯多祿自己所想像的相反。為伯多祿來說，默西亞的結局不該是卑微，而該是光榮；不該是失敗，而該是成功；不該是死亡，而該是勝利。雖然耶穌不僅預言苦難，也預言了復活，但是伯多祿卻是拒絕接受這樣一條必須經過卑微、失敗和死亡才到達光榮復活的默西亞之路。

於是伯多祿就再一次發揮了他那純樸剛直的個性，急切地干預耶穌，把祂拉到一旁，諫責祂說：「主啊，千萬不可這樣，這事絕不可臨到祢身上。」當然，伯多祿對耶穌說這話，無疑地是出於他對耶穌的愛；然而這話卻是相反天主的旨意，無怪乎耶穌嚴厲地斥責他說：「撒旦，退到我後面去，你是我的絆腳石，因為你所體會的，不是天主的事，而是人的事。」看啊！才短短數十分鐘內，伯多祿才剛被耶穌稱為有福的，現在卻被耶穌稱為魔鬼；才剛被耶穌委以「磐石」的重任，現在卻被耶穌稱為「絆腳石」。可見人憑自己真的沒有甚麼可以驕傲的，因為除非有天主的光照助祐，否則縱使地位再崇高，如伯多祿雖然身為宗徒之長，但仍不能完全明瞭天主的事理，仍然不免失足跌倒。伯多祿的例子不得不令我們戒之！慎之！提醒我們要更加亦趨亦步地依靠天主。

是的，伯多祿體貼了人意，卻是拒絕了天主的旨意。然而耶穌卻不想迴避天主的意願，因為祂知道，祂必需要面對罪、面對惡、面對死亡，通過這些存在於人類生命中的現實和處境，才有可能為我們走出一條終極的勝利之路；因為祂明白，只有祂自己喪失了生命，才有可能為我們從萬劫不復的死亡中贏回永恆的生命。所以耶穌這樣向門徒們說明：「祂必須上耶路撒冷去，長老、司祭和經師要使祂受許多痛苦，並且要殺害祂，但是第三天祂要復活。」耶穌的這項說明不僅是預告或預言，更是對門徒的一項教導。門徒們就是以耶穌的這種教育，來識別默西亞的真實身份，而如此的默西亞身份就成為我們作「基督徒」的方式。「作基督徒」的意思就是作基督的弟子，作默西亞的門徒。而為作基督徒，就要跟隨基督的生命步履，接納並參與祂的生命經歷，因此耶穌這樣教導我們說：「誰若願意跟隨我，該棄絕自己，天天背著自己的十字架跟隨我。誰若願意救自己的性命，必要喪失性命；但誰若為我的緣故喪失自己的性命，這人必能救得性命。」

但什麼是「棄絕自己」？而我們自己的十字架又是什麼？

喬治·麥當勞（George MacDonald, 1824-1905）是一位蘇格蘭的講道家，他曾說：「人所作的一切如果沒有天主的同在，那麼他不是慘遭失敗，便是悲慘地成功。」這句話收錄在他的講道集（Unspoken Sermons）當中，喬治的這句話主要就是在探討基督徒「棄絕自己」的複雜課題，以及討論我們要如何順服主耶穌的教導，而特別是耶穌在本主日福音中的教導。

喬治認為真正的「棄絕自己」不只是壓抑我們天性的慾望，而是必須以基督的眼光看待事物。基督如何看待這事，我們也該如何。我們必須讓天主的旨意成為我們生命的中心。因此，我們不再只是思考：「我喜歡做些什麼？」或是「我想要做些什麼？」而是「永生的天主究竟要我做些什麼？」能夠獲得我們個人所渴望的目標與成就，這不過是個悲慘的成功而已；真正的成功是為主耶穌的緣故而「喪失生命」，並在祂的旨意中找到圓滿的生命與完全的自由。

現在，如果我們真的懂得了什麼是「棄絕自己」，那麼我們也會開始懂得我們的十字架是甚麼。是的，我們每個人都必須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但這十字架究竟是指什麼呢？長久以來，我們都歪曲了「十字架」在信仰中的含義，而把它的意思變得很空洞。我們常常會不假思索地就稱呼每一個困難處境為一個十字架，也常常把我們基督徒生活中的許多沉重擔負稱為十字架。不，不是這樣的！事實上，我們所要背負的十字架並不多，只有一個，就是「棄絕自己」並全心全意地為耶穌而活，是的，「棄絕自己」就是無論我們面對什麼苦難，都願意順服在天主的旨意當中。

耶穌受了許多痛苦，經驗了許多試探，但我們從來不會說祂背負許多十字架。反而，我們把這個詞彙留給祂所經歷的那個最可怕、最獨一無二和極度痛苦的死亡經歷。一般的痛苦，祂都從容面對；但面對十字架，祂卻絕不從容；單單在那個時刻臨近時，就已令祂極度驚恐，痛苦得令汗珠如血一般點滴在地上。因此，儘管我們人總會面對為數不同的苦難，但不論是誰，他的十字架絕不會多於一個，並且總是一個。而這一個十字架也總是會關係到個人與耶穌深刻的生命交往經歷，也就是背起這個十字架的人從此不再為自己，卻是為主而活，並且無論面對怎樣的痛苦，他都遵循主的旨意而行。

所以耶穌沒有說「作一個十字架」或是「找一個十字架」，因為天主對每一個人的旨意都不同，每個人都有自己十字架要背負，實在不需要去羨慕別人身上的十字架比較漂亮，或是刻意去製作一個或去找一個十字架。在《荒漠甘泉》一書中，就記載了一個人晚上發了一個夢，他夢見自己走到一間房子，發現裡面有很多十字架。他一向都不喜歡自己的十字架，故此他放下自己的十字架，很高興地為自己選擇了一個精巧的金十字架，他嘗試去將它背起，才發覺這十字架很重，而且似乎有釘在刺他，故無奈只好放下這個金十字架。他又發現另一個用銀造成的十字架，但也不能背起它，因這十字架太大了，背起來很不稱身。最後，他找到一個十字架，既輕省又稱身，他很喜歡這十字架。當他仔細看這十字架時，才發覺是自己所背的十字架。是的，天主為我們各人所預備的十字架是最適合我們自己的，我們不必去為自己造十字架，我們要背起天主為我們所預備的十字架。

的確，這一個十字架會讓人成為真正的門徒，可是在這條成為主真正門徒的道路上令人頹然卻步的，往往也是這同一的十字架。然而，即使是如此，主的要求決不加水稀釋，也沒有迴旋的餘地，真理仍然是：「誰若願意救自己的性命，必要喪失性命！」然而如果我們常常只是尋求世俗的安全與保障或是舒適與寫意的生活，生活中的每一個抉擇都是以世俗的算計去作考量的話，那麼其結果是將會失去一切使生命有價值的東西，比如說，當生命必須是成為一種冒險的時刻，卻可能就會變成柔弱及萎靡不振；當生命在必須發出服務光輝的時刻，卻可能變得自私；當生命在就要到達超越的境界時刻，卻可能被世俗所羈絆。雖然在我們現今的時代以及所處的環境，很少有為信仰失去有形可見的生命，成為殉道者的機會，然而一個願意為基督甘冒一切危險的人，其看起來似乎失去一切，但他卻是進入了生命。

你想要有一個豐盛的生命，或是更豐盛的生命嗎？那麼棄絕自己，天天背著自己的十字架跟隨耶穌吧！將你的心給出去為獻給耶穌，祂將給你足夠的愛在你心中湧流。將你的手、腳給出去為能夠在貧苦無依的人身上服事耶穌，祂將用內在的喜樂來豐滿你的生命。背起你的十字架，好讓別人能看見通往永生的道路。阿們。